证券简称:恩捷股份　　证券代码:002812　　公告编号:2026-140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恩捷股份	股票代码	0028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云飞	汤怡桐	
办公地址	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 126 号	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抚仙路 125 号	
电话	021-58352680	021-58352680	
电子信箱	group@endpuarter@cxxcl.cn	group@endpuarter@cxxcl.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71,187,982.07	5,762,881,069.27	5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0,321,427.54	-93,113,809.97	98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49,226,783.50	-94,538,212.54	99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61,582,272.61	210,285,634.74	452.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52	-0.1	93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52	-0.0872	1,057.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0.38%	3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020,070,226.81	48,747,236,745.37	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050,823,280.42	25,466,749,522.20	2.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2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PAUL XIAOMING LEE	境外自然人	13.08%	128,443,138	96,332,354	质押	61,000,000
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6%	119,449,535	0	质押	58,176,600
李晓华	境内自然人	8.22%	80,749,879	60,562,409	质押	30,050,000
SHERRY LEE	境外自然人	7.26%	71,298,709	0	质押	16,37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6%	30,999,733	0	不适用	0
JERRY YANG LI	境外自然人	1.50%	14,735,754	0	质押	8,000,00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1.24%	12,175,707	0	不适用	0
昆明华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9,056,406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荣旭鹿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8,870,019	0	不适用	0
纪德顺	境内自然人	0.81%	7,947,95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AUL XIAOMING LEE、SHERRY LEE、李晓华、JERRY YANG LI 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晓明家族成员,玉溪合益投资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 年上半年,受全球新能源汽车及储能市场需求增长、行业前期低价竞争下部分低效供给逐步退出、优质隔膜产能释放节奏相对有限等因素影响,锂电池隔离膜行业供需关系出现边际改善,行业竞争格局呈现积极变化。特别是在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向高安全性、长寿命、高倍率等方向发展的背景下,湿法隔膜产品需求保持增长,对具备规模化交付能力、技术研发能力、产品一致性控制能力及全球客户服务能力的头部企业形成一定支撑。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锂电池隔离膜业务同比大幅增长,无菌包装等业务稳中有升,整体经营呈现良性发展态势。本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71 亿元,同比增长 50.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 亿元,实现扭亏为盈。

规范运作方面,公司于报告期内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同时,为规范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完善公司治理与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及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制定了《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为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职管理,保障公司治理平稳衔接与持续稳定,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制定了《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此外,公司持续完善规范运作及合规治理,对二十余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

战略发展方面,公司虽已积极推进发行股份收购中科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但因未能就本次交易的部分核心条款尤其是交易对价与各交易对方达成一致,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分析及与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于 2026 年 5 月终止本次交易。同时,因外部市场环境及行业竞争格局较前期发生变化,为了在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投资风险的同时,匹配下游刚性需求,把握高端产品市场增量空间,公司对投资策略进行了调整。公司终止了在马来西亚投建 10 亿平方米锂电池隔膜项目,决定在四川省自贡市与当地政府推荐的产业合作方投资建设年产 50 亿平米隔膜生产项目,目前项目公司已设立并取得了项目备案证书。公司还与 SKietechnology Co.,Ltd.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其持有的爱思开电池材料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股权,基础购买价款为人民币 4 亿元,最终购买价款根据标的公司截至交割资产负债表日的现金、债务、营运资金变动额等调整确定,截至目前最终交易对价的确认工作尚在进行中。此外,为完善全球市场布局,公司投资 4880 万美元参股印度尼西亚 PT INNO PRIMA MATERIAL 公司,开展锂电池隔离膜项目。

人才队伍建设方面,为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员积极性,共同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于报告期内启动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向 133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员工授予 3,674,288 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份,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37%。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激励计划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尚未授予完成。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41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8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34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3.41 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6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783,766,8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35,999,8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747,767,000.00 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089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变更前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641,880,236.05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36,659,128.15 元;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18,136,589.05 元;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6,067,736.89 元;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6,288,006.85 元;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4,728,775.11 元。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9 年 5 月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 IPO 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1.2 亿元,拟将分散在各个下属公司的技术中心整合到一起,进一步加强公司研发实力,该项目实施地点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芦公路 155 号,拟通过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向上海恩捷租赁其厂区内的实验楼、办公楼及宿舍的方式实施。2023 年度,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投入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同时新增一个实施地点。延期后“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拟使用约 3,572.00 万元用于研发设备购置,约 2,136.00 万元用于新增实施地点的装修,约 2,610.00 万元用于研发人员工资薪酬,约 1,708.73 万元用于其他研发相关设备、设施等的购置与支出,公司将根据实际实施进展进行适度调整及分阶段投入。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4,629,939.47 元,其中:公司 2023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472,295.56 元,202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17,999.66 元,202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879,274.34 元,2026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160,339.47 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6,071,808.28 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4,814,953.36 元)。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70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公开发行 1,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截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 1,600,0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3,877,358.49 元,募集资金净额 1,586,122,641.51 元。

截止 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04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3 月 16 日,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1,697,984,425.54 元,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1,586,122,641.51 元全额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核字[2020]001799 号”鉴证报告确认。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专户余额为 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三)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9,444,44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72.00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 4,999,999,968.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7,495,413.51 元,募集资金净额 4,982,504,554.49 元。

截止 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46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5,036,635,799.81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54,221,260.11 元;于 2020 年 9 月 8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637,050,782.36 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5,363,757.34 元;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00 元。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四)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85,421,412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87.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99,999,973.6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46,453,872.5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53,546,101.02 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1 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25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当前市场环境及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公司拟终止“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经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7,504,189,377.29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3,998,086,272.07 元,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46,795,768.34 元,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38,601,104.38 元,2025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20,706,232.50 元,2026 年 1-6 月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 元,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时转出结余利息 762.76 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以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人民币 50,646,813.63 元。综上,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2,774.60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分别于 2024 年 5 月、2024 年 12 月、2025 年 8 月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市分行营业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牡丹支行、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珠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玉溪分行开设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并与招商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3 号),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承接公司原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

为保证募集资金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珠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市分行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德新纸业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 5%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及开户银行应在付款后 5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净额 10,588.68 万元及相关利息用于新募投项目“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由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实施。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已变更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开设了一个募集资金专户,并与本公司、中信证券、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5%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及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 2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四)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重庆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睿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了十二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期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牡丹支行	2517032219200006993	284,147,000.00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珠支行	1015021000156312	49,931,700.00		
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营业部	134047350278	106,845,7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玉溪分行	47010155300000161	318,079,005.88		
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营业部	137248123508			
上海农商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	50131000924484091		86,071,808.28	活期
合计		759,003,405.88	86,071,808.28	

注 1:上表中初时存放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系应付未付发行费用金额,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注 2: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云南德新纸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云南德新纸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在中国银行玉溪市分行营业部新增募集资金账户 137248123508。

注 3: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字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已变更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并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新增募集资金账户 50131000924484091。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孙公司无锡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分行前兴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高安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分行锡山支行开设了五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年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5%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及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 2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专户余额为 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三)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孙公司无锡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昆明分行前兴路支行、上海农商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和工行无锡锡山支行营业室开设了五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5%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及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 2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四)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本次实施募投项目的重庆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睿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捷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了十二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用于各募投项目,并与中信证券、各银行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半年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 12 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以较低者为准),的专户银行应当在付款后 3 个工作日内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中信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期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开发区支行	10625701040018127	1,500,000,0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华城支行	32050162644200000873	1,312,500,000.00	2,267.48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406565100100079251	761,700,000.0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719030829101688	1,719,639,973.73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8110201012801501336	351,600,00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3100081729100221815	410,100,000.00		—
招商银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871903082910533	1,406,300,00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871903743810005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	50131000908902755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金坛支行	871909935810502		507.12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2901501397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101501398			—
合计		7,461,839,973.73	2,774.60	

注 1:上表中初时存放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异,系应付未付发行费用金额。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表

(一)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776.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88.6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188.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增年产 30 亿个彩印包装盒改扩建项目	否	28,414.70	28,414.70		28,414.70	100.00	2019年8月15日	4,301.28	是	否
2.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	是	10,684.57	3,617.50		3,617.5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993.17	1,471.56		1,471.5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归还银行贷款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10,684.26	10,684.26		10,684.2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4,776.70	64,188.02		64,188.02	—		4,301.28		否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74,776.70	64,188.02		64,188.02	—		4,301.2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是公司基于上市前的市场情况和公司产能情况的背景制定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市场情况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自 2016 年下游烟草生产企业对特种纸产品的采购模式由卷烟生产企业分配特种纸采购数量调整为由烟标印刷企业以集中招标或商业谈判的自主采购模式,卷烟配套生产企业可自行以招标方式或公开市场询价议价的商业谈判方式,将议价范围从区域扩大至全国,打破了原先的竞争格局固定分额和区域,特种纸生产企业分份采取和极的竞争策略例如降价等方式抢夺订单,行业格局发生变化,因上述行业政策调整导致特种纸行业形成了充分市场竞争的行业格局,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急速下降,“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若仍按照原有的规划实施该项目,可能面临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下降,投资可能不达预期目标的风险。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终止实施“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公司针对上市前的主营业务范围的研发需求,随着公司 2018 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主营业务已新增锂电池隔离膜业务,该业务技术难度较高,锂电池制造对隔离材料产品的特性,特别是一致性要求极高,对隔膜微孔的尺寸和分布的均一性也都有很高的要求。基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拟将目前分散在各个下属公司的技术中心整合到一起,确保公司研发技术能够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及新产品开发能力。上述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10,588.68 万元及相应银行利息收入用于新募投项目“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向上海恩捷租赁其厂区内的实验楼,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南芦公路 155 号。 由于公司原在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开发区设立新能源上海智程总部,恩捷研究院等公司管理机构,同时,为满足公司的研发需求,保障“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高效推进,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新增“中国上海浦东新区金桥路 1851 弄”作为“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13 万吨高档环保特种纸改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上述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10,588.68 万元及相应银行利息收入用于新募投项目“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同时新增一个实施地点。延期后“恩捷技术研究院项目”拟使用约 3,572.00 万元用于研发设备购置,约 2,136.00 万元用于新增实施地点的装修,约 2,610.00 万元用于研发人员工资薪酬,约 1,708.73 万元用于其他研发相关设备、设施等的购置与支出,公司将根据实际实施进展进行适度调整及分阶段投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4,017,576.500158 元,以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3,998,086,272.07 元,其中:“重庆恩捷高性能离子电池隔离膜项目(一期)”先期投入资金为 411,491,279.33 元,置换募集资金 410,100,000.00 元;“重庆恩捷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隔离膜项目(二期)”先期投入资金为 1,409,367,697.63 元,置换募集资金 1,406,300,000.00 元;“江苏恩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为 1,421,560,504.86 元,置换募集资金 1,421,560,504.48 元;“江苏睿捷动力汽车锂电池铝塑膜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为 408,535,767.59 元,置换募集资金 408,535,767.59 元;“苏州捷力年产锂离子电池涂覆隔膜 2 亿平方米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为 366,631,241.55 元,置换募集资金 351,600,000.0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